**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

**2025年部门预算**

**二零二五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5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2025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2025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六、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七、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八、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2025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5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5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2025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八、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2025年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在天津市消防救援总队和天津港保税区管委会的领导下，负责各类灾害事故的调派指令，跟踪、指挥、协调、指导本辖区各类灾害事故处置工作，承担灾害事故、重大活动、重要意义等保障工作；组织制定灾害事故分级应对制度并组织实施，根据灾情适时发布预警预报和提示信息；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指导消防队伍法制建设和消防执法规范化工作，开展消防执法质量考核评议、执法检查、执法过错责任认定等执法内部监督，办理消防执法听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国家赔偿等工作；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完成总队和天津港保税区党委管委会交办的相关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内设9个职能科室，为三级预算单位，无下辖单位。纳入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本级。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5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400.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的教育收费拨款0.00万元、其他事业收入0.00万元、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400.33万元。本部门2025年收支总预算10400.33万元。

**二、关于2025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部门预算收入10400.33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084.67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执行项目已完结，2025年灭火救援装备采购、营房改造、功能库室建设等专项项目减少，项目经费需求下降，压减非刚性支出。其中：上年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占0.00%；一般公共预算10215.64万元，占98.22%；政府性基金预算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00万元，占0.00%；纳入财政专户的教育收费拨款0.00万元，占0.00%；其他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投资收益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84.69万元，占1.7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关于2025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支出预算10400.33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084.67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执行项目已完结，2025年灭火救援装备采购、营房改造、功能库室建设等专项项目减少，项目经费需求下降，压减非刚性支出。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占0.00%；项目支出10400.33万元，占10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0215.64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269.36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执行项目已完结，2025年灭火救援装备采购、营房改造、功能库室建设等专项项目减少，项目经费需求下降，压减非刚性支出。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215.6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财政结转和结余0.00万元。2025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0215.64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269.36万元，主要原因是2025年灭火救援装备采购、营房改造、功能库室建设等专项项目减少，项目经费需求下降，压减非刚性支出。支出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215.64万元。

**五、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215.64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269.36元，主要原因是2025年灭火救援装备采购、营房改造、功能库室建设等专项项目减少，项目经费需求下降，压减非刚性支出。

（二）具体情况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215.64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269.36元，主要原因是2025年安排专项支出项目减少，单位人员数量和行政运行支出减少，降低基本支出，压减非刚性支出，其中：

“消防救援事务”10215.64万元，包括：“消防应急救援”10215.64万元，主要用于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消防队伍运转业务经费；政府专职消防员和文员基本工资、伙食补助、服装购置、社会保险；消防救援队伍灭火救援装备器材采购等专项支出；

**六、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费。

**七、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具体情况：

（一）2025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二）2025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三）2025年公务接待费预算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八、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元，主要原因是2025年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元，主要原因是2025年天津港保税区消防救援支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2025年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5年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5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86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8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7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运兵车。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2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6个，涉及预算金额10215.64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部门预算：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2.收入类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各级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

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支出类

（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天津市消防救援总队及所属消防救援队伍用于保

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

应急救援（项）：指天津市消防救援总队开展消防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

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2025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5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5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2025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八、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2025年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关于空表的说明

1、本部门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为空表。

2、本部门2025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为空表。

3、本部门2025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为空表。

4、本部门2025年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为空表。

5、本部门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